

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

一、投标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 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项目编号为FTZXCG-2025-00185的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遵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 投标价格见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总价。
3. 如果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足额提交履约担保。
4. 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明确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单位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合同的重要内容。
6. 我单位理解贵单位将不受必须接受所收到的最低报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 7. 如我单位提交样品，且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回样品的，视同放弃取回，同意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我单位提交的样品进行清理。**

投标人：深圳创锐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协成路20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许光义；

电话：13352928610；

日期：2025年11月24日

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

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2.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3.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14.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产品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须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即 CCC 认证）；其中适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则所投该产品须具有“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若所投产品列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须获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15.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 深圳创锐思信息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1 月 24 日

三、投标人情况及资格证明文件

(一)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一章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即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相关的资格证明资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符合要求的，将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中要求提供《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供应商基本情况表》且已在规定章节中提供的，此处不重复提供。)

1.1.1. 投标人具有以下其中一项资质：

1.1.1.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扫描件）；



- 1.1.1.2. 总公司或者分公司只允许一家投标，不允许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出具的愿为其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行为以及履约等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加盖总公司公章的授权函，以及提供总、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我单位确认知悉并保证：我单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已提供单位营业执照，详见上方营业执照。

- 1.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我单位确认知悉并保证：本项目不是联合体投标，不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 1.1.3.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我单位确认知悉并保证：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已在《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1.1.4.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我单位确认知悉并保证：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已在《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1.1.5.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我单位确认知悉并保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已在《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1.1.6. 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我单位确认知悉并保证：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已在《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 1.1.7.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我单位确认知悉并保证：我单位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已在《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1.1.8.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不得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得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填写《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相关信息）

我单位确认知悉并保证：我单位与本次参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形；我单位的投标文件由本单位独立编制完成，未委托其他单位或个人代为编制，也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同一人编制的情形；我单位与参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已在《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填写相关信息。

1.1.9. 本项目全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我单位确认知悉并保证：本项目全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1.1.10. 注：（1）（1）“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或者下载信用信息报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以及“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信用库”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后附平台查询结果。

1.1.10.1. “信用中国”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深圳创锐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6XXJ87
报告编号：202511171613117772U644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11月17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深圳创锐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存续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6XJ8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廖晓华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8-06-27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协成路20号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3条	诚实守信	0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1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11月17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深圳创锐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创锐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6XXJ8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廖晓华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8-06-27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协成路20号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3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2410717181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22410717181	
许可证书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 (备案)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	
许可决定日期：	2024-12-02	
有效期自：	2024-12-02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商事变更登记 (备案)：一般经营项目变更;许可经营;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许可信息;章程修正案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C92739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22409545634

第 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22409545634

许可证书名称：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4-03-20

有效期自：2024-03-20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办成路20号;法定代表人:廖晓华;成立日期:2018-06-27

许可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C92739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11801919487

第 3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11801919487

许可证书名称：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登记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18-06-27
有效期自:	2018-06-27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办成路20号;法定代表人:廖晓华;成立日期:2018-06-27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1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1 条
承诺事由:	商事登记	
承诺作出日期:	2018-06-27	

承诺受理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1.1.10.2. “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 服务投诉：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QP.GOV.CN/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	------	-----------------------	------	-------------------	------	------	------	------	------

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深圳创锐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2025年11月17日 16时27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6

1.1.10.3. “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查询结果

1.1.10.3.1. 一般行政处罚查询结果



深圳市财政局
SHENZHEN FINANCE BUREAU

无障碍阅读 进入关怀版

返回首页

请输入关键词

诚信档案



优质服务合同
续期奖励公示



一般行政处罚



严重违法行为

深圳市政府采购诚信档案一般行政处罚记录

企业单位: 深圳创聘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年-月-日 ~ 年-月-日

查询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表现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处罚单位
暂无数据								

友情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政府采购网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我们

关于我们

网站地图

使用帮助

智能问答

深圳市财政局主办 未经许可不得转载、复制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东段九号 邮编: 0755-83938666 email: cob@szfb.sz.gov.cn 传真: 0755-83938682

 无障碍
无障碍服务

1.1.10.3.2. 严重违法行为查询结果



深圳市财政局
SHENZHEN FINANCE BUREAU

无障碍阅读 进入关怀版

返回首页

请输入关键词

诚信档案



优质服务合同
续期奖励公示



一般行政处罚



严重违法行为

深圳市政府采购诚信档案严重违法行为记录

企业单位: 深圳创锐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年-月-日 ~ 年-月-日

查询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表现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处罚单位
----	------	------	---------------	------	------	------	------	------

暂无数据

友情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政府采购网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我们 关于我们 网站地图 使用帮助 智能问答

深圳市财政局主办 未经许可不得转载、复制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东路九号 电话: 0755-83938666 email: cgb@szfb.sz.gov.cn 传真: 0755-83938662

 适老化
无障碍服务

1.1.11. (2) 供应商投标(上传投标文件)必须先行办理注册手续。

我单位投标(上传投标文件)已先行办理注册手续

供应商信息管理

修改信息

基本信息

内部管理部门人员信息

投标信息

在职工人

资质认证信息

投标业绩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

业申请

发票信息维护

信用信息

主体诚信记录

人员失信记录

是否行政处罚

变更历史

账号管理

01 基本情况

验证通过

单位名称: 深圳创锐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英文名称:

单位类型: 企业

单位属性: 集成商

注册地区: 中国大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6XXJ87

法定代表人: **华

法定代表人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证件号: *****3114

法定代表人性别: 男

主要经营范围: 其他

主要经营范围性别: 男

是否监狱企业: ☐

是否残疾人企业: ☐

企业网址: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批发和零售业 零售业 互联网零售

营业收入 (万元): 232.46

从业人员 (人): 12

资产总额 (万元): 212.96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金沙支行

开户账号(基本账号):

负责人: **华

联系电话: 134****3938

电子邮箱: *****@qq.com

办公电话:

基本情况

营业执照

单位简介

验证历史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声明函

填写指引：

1. 该部分内容由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写，不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可以不填写或直接删除相应的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不属实的，属于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 该部分内容填写需要参考的相关文件：

(1) 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下简称300号文）

(3)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号）

(4)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请依照提供的格式和内容填写声明函，不要随意变更格式；声明函不需要盖章或签字；满足多项优惠政策的投标人，不重复享受多项价格扣除政策。

4. 声明函具体填写要求：

（1）声明是中小企业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以下内容：

第一处，在“单位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采购人名称（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是本项目的采购人，而是组织实施机构）；

第二处，在“项目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采购项目名称；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应标明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应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所承担的具体内容；

第三处，在“标的名称”下划线处填写所采购服务（标的）的具体名称（以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三章用户需求书“服务需求明细”的“服务需求名称”一栏为准）；如果涉及多项服务（标的）为同一企业制造，“标的名称”下划线处可以如实填写多项服务；

第四处，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下划线处填写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所属行业以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三章用户需求书“服务

需求明细”的“标的所属行业”一栏为准), 并确保与采购标的涉及的服务承接商本身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应按照采购文件中注明的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填写, 并确保与该分包部分采购标的涉及的服务承接商本身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 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应按照采购文件中注明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填写, 并确保与该分包部分采购标的涉及的服务承接商本身的所属行业保持一致;

第五处, 在“企业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服务承接商名称。对于分包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企业名称”应填写分包部分采购标的对应的服务承接商; 对于以联合体方式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企业名称”应填写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采购标的对应的服务承接商;

第六、七、八处, 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下划线处如实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从业人员、资产总额指标以上年度末数据为依据, 营业收入指标以上年度累计数据为依据。无上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第九处, 在“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下划线处应依据企业上年度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 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 判断《中小企业声明函》载明的服务承接商是否属于采购文件所属行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对于已纳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企业, 所属行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规模类型应与统计部门报表保持一致。对于未纳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企业, 应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确定所属行业, 当企业从事两种以上的经济活动时, 按照企业从事的主要活动确定所属行业;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应按照上年度末实际情况填报, 并确保在争议纠纷处理时, 可提供相关数据的来源依据。

(3) 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声明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相关内容,

具体参照以上《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执行。

(5) 声明是监狱企业须填写《监狱企业声明函》的三项内容(填写位置的字体已加粗), 具体参照以上《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执行。

5. 若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 则声明函有效性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判定, 如判定声明函无效的, 相关供应商将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若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 声明函的有效性由评审委员会判定, 如评审委员会判定声明函无效, 相关供应商不享受价格扣除(但不作投标无效处理)。

6. 本项目属于服务类项目, 相关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 如包含硬件设备、产品等货物采购的, 不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

7. 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在依法进行资格审查、评审过程中, 发现《中小企业声明函》存在明显笔误或含义不明确的, 应按规定要求供应商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修改后符合中小企业条件的供应商, 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深圳市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的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 承接企业为深圳创锐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20人, 营业收入为232.4万元, 资产总额为212.9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要求承接企业本身所属行业应当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行业相一致)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类）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名称）____单位的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我单位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提供此声明函。

企业名称（盖章）： 深圳创锐思信息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24 日

3. 监狱企业声明函【服务类，监狱企业如需享受优惠政策，还须另行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投标人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监狱企业承接。相关监狱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承接单位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2. （标的名称），承接单位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我单位不是监狱企业，不提供此声明函。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创锐思信息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1 月 24 日

四、项目详细报价

（一）分项报价表

序号	需求名称	金额（元）	说明
一	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	509800.00 元	本报价已包含“封闭命题后勤服务”及“区内教师周末命题劳务费发放”两项服务的全部相关费用。

注：服务类项目包含硬件设备、产品等货物采购的，除了要求供应商响应服务方案及报价外，必须按照货物类公开招标文件模板规定的分项报价表格式，要求供应商响应货物标的产品规格型号并逐一分项报价。

（二）投标人认为需要涉及的其他内容报价清单

本服务类项目不包含硬件设备、产品等货物采购，无其他内容报价清单

五、同类项目业绩

序号	采购人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完成时间	服务情况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深圳市坪山区东成幼儿园	深圳市坪山区东成幼儿园钢琴电子琴采购项目	2021 年 11 月	2022 年 1 月	优	高虹	0755-89661131
2	深圳市坪山区同心外国语学校	深圳市坪山区同心外国语学校零星物品采购项目	2021 年 2 月	2021 年 3 月	优	欧阳老师	18126267072

（特别提示：以上表格仅供参考。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评标信息中“同类项目业绩”这一评分因素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1.1. 深圳市坪山区东成幼儿园钢琴电子琴采购项目

钢琴、电子琴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深圳市坪山区东成幼儿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10MB2D59913B

法定代表人：高虹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锦龙大道东侧深邨东城国际 3 栋

联系人：高虹

联系方式：0755-89661131

乙方（供应商）：深圳创锐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6XXJ87

法定代表人：廖晓华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协成路 20 号

联系人：曾裕滔

联系方式：13437743938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就甲方向乙方采购【钢琴电子琴】的相关事宜协商一致，达成本协议。双方申明，双方都已理解并认可了本协议的所有内容，同意承担各自应承担的权利和义务，忠实地履行本协议。

一、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钢琴电子琴

货物型号、名称、规格、单位、数量、单价、金额详见附件《供货一览表》。

二、合同价格

1、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陆仟元整】(小写¥【186,000.00】)

2、本合同金额包括但不限于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技术资料、包装、运输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非人为质量问题)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

3、本合同总价款已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三、权利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四、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甲方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2、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质保期为【1】年,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五、交货时间及地点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后【3】天(日历日)内。

2、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六、甲方验收标准

1、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不得少交或多交货物。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符合甲方给乙方的各项指标和功能。

3、货物送到后由甲乙双方共同对数量进行清点，并对货物质量进行查验，经甲方验收无误后双方共同签署货物验收单。

七、费用结算方式

1、乙方将合同附件清单中所有货物送到指定地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符合财税规定的与甲方将要付款的金额相等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安排一次性向乙方支付项目合同总价，即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陆仟元整】（小写¥【186,000.00】）。

2、因甲方资金需以财政资金拨付，甲方于应付款期日前向财政部门提交付款申请即视为甲方按期付款。

3、合同款的付款方式：银行转帐。乙方收款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深圳创锐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金沙支行

开户账号：000270618971

乙方变更收款信息的，至少于应付款日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告知甲方，否则甲方按照上述信息付款即视为履行了付款义务，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3】%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1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20】%的违约金。

3、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4、乙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2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5、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九、送达条款

本合同项下的一切形式的通知、催告均采用短信、邮件或者纸质书面形式向本合同首部载明的各方预留的手机号码、邮箱、地址发送或者邮寄，如前述信息有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未及时通知导致通知方仍将信息发至变更前的手机号码、邮箱、地址的，视为有效送达。邮寄书面通知以邮寄之日起三日届满视为送达。

十、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共同邀请省级以上产品质量监督部门认定的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费用由乙方先行垫付。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若乙方拒不配合，则甲方有权自行委托质量检测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乙方不再持任何异议，鉴定费最终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协议变更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确实需要修改或补充的，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附则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后附供货一览表。本合同及合同附件均需加盖骑缝章。

（以下无正文，为《钢琴电子琴采购合同》签字页）

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东成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日期：2021年 11月 26日



乙方：深圳创锐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日期：2021年 11月 26日



附件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商品名称	型号规格	计量 单位	销售 数量	单价 (元)	销售金额(元)
1	立式钢琴	珠江 UP119QS	台	10	17600	176000
2	电子琴	珠江艾莱森 V05	台	2	5000	10000
合计						186000

1. 2. 深圳市坪山区同心外国语学校零星物品采购项目

深圳市坪山区同心外国语学校

中标通知书

深圳创锐思信息有限公司：

深圳市坪山区同心外国语学校零星物品采购项目（编号：PSWGY2021002），经学校招标小组评定、确认及监督，贵公司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中标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
深圳创锐思信息有限公司	学校零星物品采购	¥25,461.00 元（单价总额）

请贵公司接到本通知书后，在三个工作日内与我单位（联系人：欧阳老师，电话：18126267072）签订合同。

深圳市坪山区同心外国语学校
2021年1月20日

六、认证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有效期	证书颁发机构	备注说明
无	无	无	无	无

（特别提示：以上表格仅供参考。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评标信息中“认证情况”这一评分因素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七、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信息公开部分）

1.1. 履约评价

无

1.2. 诚信情况

1.2.1. “信用中国”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深圳创锐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6XXJ87
报告编号：202511171613117772U644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11月17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深圳创锐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存续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6XJ8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廖晓华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8-06-27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协成路20号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3条	诚实守信	0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1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11月17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深圳创锐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深圳创锐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6XXJ8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廖晓华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8-06-27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协成路20号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3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22410717181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22410717181
许可证书名称：商事变更登记 (备案)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4-12-02
有效期自：2024-12-02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商事变更登记 (备案)：一般经营项目变更;许可经营;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许可信息;章程修正案
许可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C92739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22409545634

第 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22409545634

许可证书名称：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4-03-20

有效期自：2024-03-20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办成路20号;法定代表人:廖晓华;成立日期:2018-06-27

许可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C92739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11801919487

第 3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11801919487

许可证书名称：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登记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18-06-27
有效期自:	2018-06-27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办成路20号;法定代表人:廖晓华;成立日期:2018-06-27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1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1 条
承诺事由:	商事登记	
承诺作出日期:	2018-06-27	

承诺受理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1.2.2. “中国政府采购网” 查询结果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 服务投诉：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	------	-----------------------	------	-------------------	------	------	------	------	------

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深圳创锐思信息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2025年11月17日 16时27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2.3. “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 查询结果

1.2.3.1. 一般行政处罚查询结果



深圳市财政局
SHENZHEN FINANCE BUREAU

无障碍阅读 进入关怀版

返回首页

请输入关键词

诚信档案



优质服务合同
续期奖励公示



一般行政处罚



严重违法行为

深圳市政府采购诚信档案一般行政处罚记录

企业单位: 深圳创腾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年-月-日 ~ 年-月-日

查询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表现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处罚单位
暂无数据								

友情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政府采购网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我们 关于我们 网站地图 使用帮助 智能问答

深圳市财政局主办 未经许可不得转载、复制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九号 邮编: 0755-83938666 email: cob@szfb.sz.gov.cn 传真: 0755-83938682

 无障碍化
无障碍服务

1.2.3.2. 严重违法行为查询结果



深圳市财政局

SHENZHEN FINANCE BUREAU

无障碍阅读

进入关怀版

返回首页

请输入关键词

诚信档案



优质服务合同
续期奖励公示



一般行政处罚



严重违法行为

深圳市政府采购诚信档案严重违法行为记录

企业单位:

深圳创锐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年-月-日

 ~

年-月-日

查询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表现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处罚单位
----	------	------	---------------	------	------	------	------	------

暂无数据

友情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政府采购网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我们

关于我们

网站地图

使用帮助

智能问答

深圳市财政局主办 未经许可不得转载、复制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东路九号 电话: 0755-83938666 email: cgb@szfb.sz.gov.cn 传真: 0755-83938662

 适老化
无障碍服务

1.2.4. 资格性、符合性要求承诺函

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

我单位作为{福田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义务教育阶段
学业质量监测封闭命题后勤保障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FTZXCG-2025-00185}）的投标（响应）供应商，我单位承诺：

满足招标文件内所有资格性、符合性要求。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 深圳创锐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日 期：{ 2025 年 11 月 24 日 }